

# 佛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

主动公开

## 佛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关于发布 《佛山市海绵城市建设计价指引（试行）》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明确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建办城〔2022〕17号）、《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海绵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佛府办〔2021〕7号）的文件精神，加快推进我市海绵城市建设，加强海绵城市建设多专业协同，满足海绵城市建设计价需求，我中心组织编制了《佛山市海绵城市建设计价指引（试行）》（见附件），经专家评审通过，现予以发布，自2024年1月1日起在佛山市行政区域内试行。

该指引的解释、勘误和修订均由我中心负责，各单位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我中心反映。

附件：佛山市海绵城市建设计价指引（试行）

佛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

2023年12月25日

---

抄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

---

佛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服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12月25日印发

---